南京市气象局雷电防护技术服务项目

（招标编号：NJAC-2023002FW ）

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南京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市气象局雷电防护技术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60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市气象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南京市气象局雷电防护技术服务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市气象局雷电防护技术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市气象局雷电防护技术服务项目: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宁财购通〔2021〕5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见附件(请严格按照格式正确填写)。(自身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约定提交相关材料的承诺，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约定)。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一)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二)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中诚信档案分在40分以下；

(三)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四)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供应商在成交后，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需要具有气象主管机构颁发的甲级防雷检测资质证书，且证书在有效期内，中国气象局或者具有江苏省气象局认可的基本具备防雷装置检测甲级资质条件。

（二）拒绝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江苏”（http://credit.jiangsu.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三)其它：

1）投标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03-22 00:00到2023-03-24 00:00

获取方式：现场购买，报名时所需提供的资料1、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公章；2、法人代表证明或法人代表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3、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售价：100元/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03-29 15:0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03-29 15:00

开标地点：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302号创意中央12C

七、其他

南京安诚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受南京市气象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决定就其所需的南京市气象局雷电防护技术服务项目进行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合格供应商投标。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南京市气象局雷电防护技术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NJAC-2023002FW

二、招标项目简要说明、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

采购需求：南京市气象局雷电防护技术服务项目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人民币陆拾万元整（￥ 600,000.00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推行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宁财购通〔2021〕5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见附件(请严格按照格式正确填写)。(自身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约定提交相关材料的承诺，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约定)。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一)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二)南京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系统中诚信档案分在40分以下；

(三)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四)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供应商在成交后，应按采购文件要求，将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一)供应商需要具有气象主管机构颁发的甲级防雷检测资质证书，且证书在有效期内，中国气象局或者具有江苏省气象局认可的基本具备防雷装置检测甲级资质条件。

（二）拒绝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江苏”（http://credit.jiangsu.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三)其它：

1）投标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四、招标文件获取信息

时间：2023年03月22日至2023年03月24日，每天上午 9:00至12：00，下午14：00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302号创意中央12C

方式：现场购买，报名时所需提供的资料1、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公章；2、法人代表证明或法人代表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原件； 3、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售价：100元/份

具体事项联系本项目负责人。

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许工 025-82216069

五、投标文件有关信息

（一）投标文件接收方式：现场送达。

（二）现场提交投标文件开始时间：2023年3月29日14:30

现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3年3月29日15:00

（三）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302号创意中央12C。

（四）投标文件接收人：许工 025-82216069

六、开标有关信息

开标时间：2023年3月29日15:00

开标地点：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302号创意中央12C

参与本项目现场开标人员请按规定做好个人防护工作，提前注册 “苏康码”及“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在开标现场出示绿色健康码，自觉接受并配合做好健康信息问询、登记、消毒、体温检测等工作。

七、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1、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南京市气象局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中新大道121号

联系电话：025-83287191

2、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 南京安诚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5-82216069

联系地址：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302号创意中央12C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许工

电　话：025-8221606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市气象局

地　　址：南京市建邺区中新大道121号

联　　系　　人：许工

电　　话：15050561541

电　子　邮　件：799468210@qq.com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南京安诚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白街413号

联　　系　　人：许工

电　　话：15050561541

电　子　邮　件：79946821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会容（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